# 拆迁结算工作方案范文(通用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深巷幽兰 更新时间：2024-12-16

*拆迁结算工作方案范文 第一篇甲方：乙方：依照《合同法》、《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及义务，经双方协商就涉及的房屋拆除工程施工事项订立本合同。>一、工程名称：\_\_\_\_\_\_\_\_...*

**拆迁结算工作方案范文 第一篇**

甲方：

乙方：

依照《合同法》、《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及义务，经双方协商就涉及的房屋拆除工程施工事项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_\_\_\_\_\_\_\_房屋拆除施工工程

>二、工程地点：

\_\_\_\_\_\_\_\_路以西

>三、工程内容：

建（构）筑物拆除

>四、工程承包范围：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拆除标定范围内的全部建（构）筑物，拆除后的所有成品、半成品由乙方处理，渣土、建筑垃圾等由乙方负责清理平整达到验收要求。

>五、拆除施工要求：

乙方按工程承包范围做好拆除范围内的安全。文明拆除工作，对作业人员要做好安全教育，特殊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必须对本次施工人员购置人身保险。乙方在拆除过程中，应划定人员区域，做好警戒和警示标志。在居民密集点、交通要道附近施工，要采取可靠地安全防护措施。

**拆迁结算工作方案范文 第二篇**

按照城市总体规划实施布尔津步行街旧城改造项目片区旧城改造工程建设。需拆除该片区规划红线划定的住宅、非住宅及其它构筑物和附属物，依据《拆迁管理条例》，特制定如下拆迁补偿安置方案：

>一、拆迁范围

依据批准划定的拆迁红线图，该工程拆迁范围为：详见拆迁红线图划定范围。拆迁房屋总面积平方米，其中住宅约平方米，营业用房平方米，教委办公用房平方米，住户约118户。

>二、房屋拆迁补偿于安置

根据《条例》的规定，拆迁人对被拆迁人进行补偿，由被拆迁人选择补偿形式，其补偿形式有：产权调换、货币补偿。

本工程由拆迁人委托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评估公司）对被拆迁房屋按照房地产市场价格进行评估并作为补偿安置的结算依据。被拆迁人若对评估结果有异议，在评估报告公布之日起五日内，可向原评估机构申请复估，也可委托另一家拆迁评估机构重新评估，但必须在评估报告公布之日起十五日内提交复估或重估报告。

被拆房建筑面积以产权证为准（对证载面积有异议的可申请房屋行政管理部门复核），按“一个产权证一户”执行。

（一）货币补偿

选择货币补偿的，被拆迁房屋住宅、非住宅由评估公司进行房地产市场价格评估，由拆迁人按房地产市场价格评估价格收购，其收购总价为：评估单价×房屋建筑面积。

选择货币补偿的，还应按件规定获得以下费用：

搬迁补助费：住宅一次性搬迁补助费450元/户、非住宅一次搬迁补助费20元/平方米；

提前搬迁奖：对在房屋拆迁公告规定的搬迁期限内，签订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的被拆迁户按住宅30元/户·日，非住宅3元/平方米·日，计发提前搬迁奖；

房屋设施补偿：普通闭路设施每户元，光钎闭路设施每户元，电话移机费每户元，照明用电设施每户补偿元，供水设施每户补偿元。

此外，对在房屋拆迁公告规定的搬迁期限内，签订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并完成搬迁的被拆迁户，由拆迁人按20\_元/户给予奖励。

（二）产权调换

1、住宅、非住宅在拆迁范围内划定的安置区域新建安置（详见安置图）。住宅用房原则上每户只安置一套，若要选择第二套，其余下的旧房面积必须达到所选房面积50%以上，否则只能安置一套，如选择两套安置房，应补交一套的水设施费200元、电设施费500元。营业用房按营业自然开间还房安置，余下的面积实行货币补偿；安置房一律实行先搬家、先签协议、先选房的原则。

2、住宅、非住宅选择产权调换的实行“一换一”的方式。

3、本工程拆迁范围内的住宅和非住宅选择产权调换的，被拆迁人的天然气、电话、闭路设施、照明、动力用电由拆迁人按原户头给予恢复不予补偿。

>三、房屋的搬迁与过渡

（一）、房屋的搬迁期限按拆迁主管部门核发的拆迁公告规定的期限执行。

（二）、本工程拆迁范围内的被拆迁户一律自行过渡，住宅、非住宅过渡期自搬迁之日起至满24个月止。

（三）、选择产权调换的，被拆迁人还应按规定获得：

搬迁补助费：住宅一次性搬迁补助费450元/户、非住宅一次搬迁补助费20元/平方米·次；

住宅临时安置补助费（1-4人户）500元/户·月，4人以上每增加1人每月增加15元；

非住宅经济损失补助费:为140元/平方米。

提前搬迁奖：对在房屋拆迁公告规定的搬迁期限内，签订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的被拆迁户按住宅30元/户·日，非住宅3元/平方米·日，计发提前搬迁奖；

此外，对在房屋拆迁公告规定的搬迁期限内，签订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并完成搬迁的被拆迁户，由拆迁人按20\_元/户给予奖励。

**拆迁结算工作方案范文 第三篇**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身份证号码：)

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拟对亚广北路、景明北路建设涉及吴家营社区部分房屋拆除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亚广北路、景明北路建设涉及吴家营社区部分房屋拆除工程

工程地点：亚广北路、景明北路建设涉及吴家营社区

工程内容：按甲方指定范围，拆除场地上全部原有建、构筑物及设施；

>二、工程拆除范围及要求

拆除范围及主要内容：亚广北路、景明北路建设涉及吴家营社区部分房屋。拆除要求：指定范围的地面建筑、设施全部拆除，渣土进行现场填压并平整场地。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昆明市房产管理局下发文件昆房(20xx)92号文关于对房屋拆除有关文件执行并不能将本工程分包、转让给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

>三、合同工期

开工工期按甲方要求进行，按照甲方的要求拟行拆除工作。

>四、合同价款、支付及工程工期

(1)、乙方以工抵料，协议签定后乙方需向甲方预付补偿款￥500000元(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工程进行十天后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尾款￥\_\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

(2)、工期为20日历天。

>五、工作和责任

⑴、乙方应办理拆除施工合同许可证和有关部门的许可手续；

⑵、乙方应编制施工组织计划，报有关部门批准、并严格遵照执行；

⑶、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及施工组织设计要求，及时组织工程人员、机械设备等就位；

⑷、乙方应做好拆除房屋前的断水、断电、断煤气等工作；

⑸、乙方应确保房屋拆除的安全文明施工及施工管理；

⑹、乙方应做好临近建、构筑物及地面、地下留存设施、植物等的保护工作，做好临街面、施工现场内的各项安全施工及防护措施，做好施工中的安全消防措施；

⑺、乙方工程中的一切设施损坏责任、安全事故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⑻、乙方应做好施工中的防尘、降噪措施，自行办理相关手续，并应取得有关部门批准，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六、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因甲方责任而造成工程延期的，合同工期顺延。

2、乙方违约责任：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完成全部拆除工程内容的，乙方出现重大安全事故影响工程进度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七、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2、双方协商不成，自向当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

>八、其它

1、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方各贰份；；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至乙方支付甲方补偿款之日终止本合同。

甲方：(公章)经办人：乙方：(公章/签字)

**拆迁结算工作方案范文 第四篇**

>一、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大街未施工建设路段公里范围内的征地拆迁，包括将东桥口段、西桥口段和东三里段集体土地征为国有，并对上述三个村征地范围内120余户房屋实施拆迁补偿。

>二、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_土地管理法》、《\_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见》、《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县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城区住宅房屋征收货币化补偿安置的意见》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有关规定，鼓励货币化补偿安置，积极利用开发性金融支持，为县城中村改造体制机制创新积累可复制的经验。

>三、征地拆迁程序及补偿

（一）发布拟征收土地公告、组织勘测调查。县政府在被征地的东桥口、西桥口、东三里村集体经济组织所在地发布拟征收土地公告。县\_门依据拟征收土地公告，组织勘测定界，并会同财政等有关部门、榆山街道办事处及建设单位，与有关村民委员会、被拆迁户现场调查、清点、核实，填写土地征收勘测调查清单。

（二）实施房屋评估。

1.选定评估机构。县\_门会同榆山街道办事处按照公开公平原则选定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

3.房屋面积和用途确定。被拆迁房屋建筑面积和用途，以房屋权属证书和房屋登记簿的记载为准。房屋权属证书与房屋登记簿记载不一致的，除有证据证明房屋登记簿确有错误外，以房屋登记簿为准。无房屋所有权证书但建设手续齐全的房屋，其建筑面积以批准建设文件载明的建筑面积为准。

（三）签订征地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县\_门会同财政等有关部门拟定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并公示，与有关村集体经济组织、被拆迁户签订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依法报省政府批准土地征收方案并发布土地征收公告。

（四）补偿安置。

1.被拆迁户选择货币补偿方式的，对被征收土地的有关村集体经济组织，按照被征收土地所在区位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20%给予土地征收补偿，用于举办公益事业或者进行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建设；被拆迁户的房屋补偿安置费用（包括被拆迁房屋价值补偿、因拆迁房屋造成的搬迁补偿、临时安置补偿、停产停业损失补偿、选择货币补偿奖励）由县财政部门会同\_门通过榆山街道办事处支付给被拆迁户。搬迁补偿、临时安置补偿、停产停业损失补偿、选择货币补偿奖励的标准，按照《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和补助奖励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县房屋管理服务中心要及时公布更新县城区存量商品房源信息，为被拆迁户提供真实准确的房源信息。

2.被拆迁户选择参加本村城中村改造安置且与被征地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达成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的，按照城中村改造有关规定办理（备注：不得突破平政发〔20\_〕1号文件规定）。

（五）拆除房屋、移交土地。被征收土地村集体经济组织、被拆迁户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清理搬迁附着物，并移交土地。未在规定期限内移交土地的，由县政府责令限期移交土地；逾期仍不移交土地的，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四、其他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片区部分地段征地拆迁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焦卫星同志任组长，副县长于瑞民同志任副组长，县国土资源局、榆山街道办事处、财政局、住建委（规划局）、城管执法局、房管中心、物价局、司法局、\_、\_、公安局等有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榆山街道党工委书记兼任，副主任由县国土资源局、榆山街道办事处、住建委、房管中心等有关部门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兼任。从有关部门单位抽调工作人员组成征地补偿、资金筹集、执法保障、群众工作等若干工作组，实行日调度、周总结，保障征地拆迁工作顺利进行。

（二）搞好资金保障。县房管中心要会同榆山街道办事处将本次征地涉及的东桥口、西桥口、东三里三个村的120余户房屋拆迁纳入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利用好农业发展银行、国家开发银行等政策性金融机构资金支持。

在推进片区部分地块征地拆迁工作的同时，新区建设指挥部统筹协调推进交运片区和原国棉七厂南山宿舍片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职教中心南边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道路建设范围内电力线路迁移改造等工作，为推进片区棚户区改造和大街20\_年10月1日前全线通车奠定坚实基础。

**拆迁结算工作方案范文 第五篇**

甲方：

乙方：

甲方与乙方\_\_\_\_\_\_签订的装修工程施工合同，现经双方协商同意，订本着坦诚真挚、相互理解、及时快速解决问题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终止协议：

一、经双方核实，截止目前甲方共完成工程总价款\_\_\_\_\_\_万元

二、项目施工过程中乙方已累计支付甲方各项款项\_\_\_\_\_\_万元。本协议签字之后甲方向乙方在十月月底退还\_\_\_\_\_\_万元。至此双方再无任何债权债务关系。

三、本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文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盖章）乙方：\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代表人：\_\_\_\_\_\_（盖章）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